

关于召开 2023 年上半年我校高等学校 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布置会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门：

根据江西省教师资格认定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《关于做好 2023 年上半年全省受委托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备案工作的通知》（赣教资函〔2023〕2 号）文件要求，为做好我校相关工作，现将认定工作布置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会议时间：4 月 4 日 13:00—14:00

会议地点：行政楼一楼报告厅

请入职到我校教学及辅导员等相关岗位满 2 学期（含本学期）且已获得岗前培训合格证、普通话等级证书的教师按时参会，如有疑问请与人事处工作人员联系。

联系人：温老师 87355391 /15970430818

